

2020 第 11 屆臺北市幼兒足球錦標賽競賽規程

- 一、宗旨：為推展全民運動，普及基層運動人口，藉由足球項目推廣並增進幼童對運動之興趣，並養成未來持續運動的好習慣。
- 二、主辦單位：臺北市政府體育局。
- 三、協辦單位：臺北市政府教育局、中華民國足球協會、臺北市幼兒足球協會、臺北市學前及國中小教育協會、中華民國迷你足球協會、中華潛能發展交流協會、台北市足球推廣協會、臺北市大安區體育會足球委員會。
- 四、比賽日期：109年7月4日至7月5日（星期六&星期日）。
- 五、比賽地點：臺北田徑場（臺北市松山區敦化北路3號）。
- 六、比賽組別：

組別	參賽資格	報名隊數		報名人數
		臺北市	非臺北市	
小班組	年齡符合之小朋友皆可報名組隊參賽。 ※全隊均需為2015年9月2日至2016年9月1日出生者。	14	4	7-14
中班組	限以相同園所之小朋友報名組隊參賽。 ※全隊均需為2014年9月2日至2015年9月1日出生者。	22	8	
大班組	限以相同園所之小朋友報名組隊參賽。 ※全隊均需為2013年9月2日至2015年9月1日出生者。	45	15	
跨園所組	非相同園所小朋友組成之隊伍，限報名跨園所組。 ※全隊均需為2013年9月2日至2015年9月1日出生者。	27	9	

- 七、比賽時段：各時段的隊伍數皆為36隊。

時段代號	甲	乙	丙	丁
參賽時間	7/4日上午 08:30~13:20	7/4日下午 13:30~18:20	7/5日上午 08:30~13:20	7/5日下午 13:30~18:20
組別及隊數	小班6隊 中班9隊 大班15隊 跨園所6隊	小班6隊 中班6隊 大班15隊 跨園所9隊	小班6隊 中班9隊 大班15隊 跨園所6隊	中班6隊 大班15隊 跨園所15隊

- 八、報名日期：分2階段報名，第一階段臺北市總名額108隊，第二階段非臺北市共36隊。
- (一) 第一階段：109年6月23日10:00起至109年6月23日24:00止。
- (二) 第二階段：109年6月24日10:00起至109年6月24日24:00止。
- 倘第一階段報名截止後報名隊數尚未額滿，所有不足額的隊數皆由第二階段報名隊伍遞補，大會有權利視報名狀況變更每個組別的隊數，總隊伍數為144隊。

九、報名方式：

- (一) 報名表可至臺北市政府體育局網址(<https://sports.gov.taipei/>)【最新消息】、臺北市政府教育局網址(<https://www.doe.gov.taipei/>)或報名網站(<http://211.75.57.241:38089/>)下載。
- (二) 每人限報名1隊、同一園所所有組別每組限報2隊，跨園所組同單位限報2隊。
- (三) 採網路報名，請至報名網站(<http://211.75.57.241:38089/>)報名：
1、報名表(excel檔)，不可更改表格格式。

- 2、個人資料提供同意書因為需要所有家長簽名，請以 pdf 或 jpg 檔方式提供，請勿擅自更改同意書表格式內容，確定錄取後於報名網站點選其他資料上傳。
- 3、跨園所組及小班組臺北市球隊報名表需填每位球員的戶籍地址，不得空白，臺北市球員比例需高於或等於三分之二，始可認定為臺北市球隊。
- 4、請用隊名作為檔名，因此，同一園所大、中、小班請勿用同樣的隊名。
- 5、報名表上的資料需完整及正確，特別是球員名字，因為要製作參賽證明，另外，出生年月日與參賽資格有關，報名前請確定報名資料之正確性。
- 6、報名隊伍之隊名如有重複，後報名者，大會將通知更換隊名。
- 7、如要更新報名資料，請將更新的報名表電子檔 e-mail 至 ci6268x@yahoo.com.tw，請注意：

(1) 檔名除隊名外請加註更 1、更 2。

(2) 除傳來更新報名表外，信上請說明更正事項，因為有些資料已經入檔，如果不特別說明，恕不受理更新。

(3) 隊名更新需在領隊會議前 3 天，更換或增減隊員需在領隊會議前 1 天，領隊會議後，恕不受理任何更新事項。

(四) 報名費：新台幣 500 元，繳費成功才算完成報名手續，公告錄取時會一併通知繳費方式，請於繳費後於報名網站點選其他資料上傳。

(五) 由於參賽組別為 3 隊 1 組，接近 144 隊額滿時，有可能會因為剩餘名額的組別與應候補隊伍的組別不同，此時大會將依序遞補符合缺額組別的隊伍。

(六) 不管臺北市或非臺北市皆有時段、組別額滿問題，請提早報名以免向隅。

十、報名洽詢：

如對報名方式及競賽規程有任何疑問，請電洽：0933-029242 孫惠如。

十一、抽籤及領隊會議：

(一) 時間：109 年 6 月 29 日（星期一）上午 10 時 00 分。

(二) 地點：臺北體育館 3 樓視聽室（臺北市松山區南京東路四段 10 號）。

(三) 各隊一律派員參加，若不能參加會議及抽籤者，由主辦單位代抽且對決議事項不得有異議。

十二、分組與賽程公告：109 年 6 月 30 日於臺北市政府體育局網址(<https://sports.gov.taipei/>)【最新消息】公佈。

十三、比賽制度：

(一) 每 3 隊一組，採循環賽。

(二) 比賽結束和局不延長加賽。

(三) 採 7 人制(含守門員 1 名)。

十四、名次判定：

(一) 勝一場得 3 分，敗一場得 0 分，和局各得 1 分，以積分多寡判定之。

(二) 如兩隊或兩隊以上積分相同時，以循環賽中勝負球數之差判別之，如又相同，則以進球數多者為先，又相同，則以相互之間勝負關係判定之。

(三) 以上條件仍無法判別時，則採 PK 決勝，由 2 隊各派 1 位選手加踢罰球點球，直至分出勝負。

十五、比賽規則：

(一) 詳細內容詳見附件「幼兒足球簡易規則」。

(二) 凡棄權、球員互毆、侮辱裁判、不服裁判判決、球員超齡或冒名頂替等之球隊，取消比賽資格並取消原比賽成績及積分。

(三) 比賽時間：每場比賽 20 分鐘（以裁判計時為準），不分上下半場，不停錶計時。

十六、比賽用球：採用 3 號足球。

十七、獎勵：

- (一) 各組取冠軍 1 隊、優勝 2 隊，冠軍隊頒發獎盃乙座。
- (二) 每位參加球員皆可獲得獎牌乙面及參賽證明乙張。
- (三) 報名參賽之各園所皆可獲感謝狀乙張。

十八、注意事項：

- (一) 參加球隊膳食及交通自理。
- (二) 比賽時球員嚴禁戴眼鏡上場比賽，配戴運動眼鏡則不在此限，但需由裁判認定確為運動眼鏡。
- (三) 各隊應於排定賽程時間 30 分鐘前報到，逾比賽時間 10 分鐘未出場者，以棄權論，比數以 2:0 計，其他場次亦同。
- (四) 比賽時請備妥身份證明文件(需有照片，如健保卡或護照)，正本或影本均可以作為身份證明，如需查驗證明請於比賽前 20 分鐘由各隊領隊向大會提出檢查，逾時不受理，如無法證明身份則取消該員該場次參賽資格。
- (五) 如遇雨天，正常進行賽事。若臺北市公佈停止上班上課，大會將另行通知延後日期。

十九、申訴：本比賽除資格問題應於每場比賽前由各隊提出檢查（賽後不予處理）外，其他申訴事件應於該場比賽後 1 小時內以書面提出，並均應繳交保證金新臺幣 3,000 元，交由大會處理。如申訴理由不成立時，保證金沒收，凡申訴案件以大會判決為終決，不得異議。

二十、相關防疫措施請參閱附件二。

二十一、本競賽規程如有未盡事宜，得隨時由大會召開會議研議公佈之，修正時亦同。

幼兒足球簡易規則(附件)

※ 幼兒足球尚屬啟蒙階段，此年齡層應以遊戲為重競技為輔。

※ 規則之設計依據其年齡而簡化、易懂且兼顧安全性、趣味性。

一、球場：長 30~35 公尺，寬 20~25 公尺(角球區、罰球區及中線區域依五人制球場規格微調)。

二、比賽球：3 號足球。

三、球員人數：每隊上場球員 7 名(含守門員 1 名)。

四、球員裝備：

(一) 一律穿著平底運動鞋，禁止穿著釘鞋出賽。

(二) 嚴禁戴眼鏡上場比賽，配戴運動眼鏡則不在此限，但需由裁判認定確為運動眼鏡。

五、裁判：依據五人制足球規則精神執行比賽，並以照顧球員安全維護為優先考量。

六、球員替換：

(一) 球員替換不限人次，可以上上下下。

(二) 各隊『替換球員』，需先出後進。

七、邊線球、角球：用腳踢球入場比賽(人牆需離球 5 公尺)。

八、球門球：用手擲出罰球區。

九、比賽不使用『越位』條款。

十、犯規 A (判罰直接自由球、人牆需離球 5 公尺)

(一) 比賽進行中，不得故意用手觸球、推人、拉人、踢人、絆人、打人等行為。

(二) 比賽進行中，若球隊指導人員或家長，未經裁判同意擅自進入比賽場地干擾比賽之進行。

十一、犯規 B (判罰間接自由球、人牆需離球 5 公尺)

(一) 危險性動作、阻擋。

(二) 教練及老師不得使用麥克風及吹哨音等方式於場邊指導。

十二、罰球點球：守方球員於罰球區內犯規，由對方球員罰踢罰球點球。

附件二

防疫措施配合事項

為符合防疫政策，下列措施請各球隊配合：

一、 防疫措施：

- 1、為避免群聚，比賽將分甲 1、甲 2、乙 1、乙 2、丙 1、丙 2、丁 1 及丁 2，共 8 個時段進行比賽，每個時段 6 個場地，每個場地 3 隊，每個時段 18 隊，8 個時段共 144 隊。
- 2、入場處有紅外線監測儀監測體溫，體溫超過 37.5°C 謝絕入場。
- 3、所有人員皆須配戴口罩，並請保持安全距離，只有球員於比賽時方可拿下口罩。

二、 球隊配合事項：

- 1、除甲 1 時段外，每個時段須等前個時段隊伍撤場完畢方能進場，入場及撤場時間可參考比賽時間表。
- 2、報到地點為田徑場中央走道戶外，請各隊派 1 人於開賽前 30 分鐘報到即可。
- 3、單一入口—中央走道。
- 4、單一出口—A 出口。
- 5、頒獎拍照時，台下家長拍照會有管制，球隊上台時，家長方可入場，請注意保持距離。

三、 其他說明事項：

- 1、請各球隊確定可以配合以上防疫措施再報名。
- 2、除各球隊可自行拍照外，大會也有攝影師負責拍照，照片於賽後將放在雲端供各大家自由下載。
- 3、餐盒點心，賽後於出口處發放。